

2013年的政务公开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区政府有关文件精神，以服务政府决策、服务企业发展、服务百姓办事为根本目的，以加强领导、完善机制、创新形式、丰富内容、畅通渠道为重点，进一步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在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、帮助下，统计数据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效果。2 现根据临信办发[2013]1号文件要求，将我局201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本年度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6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达100%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，业务工作类43条，其他信息1条。

本年度内我局按照《临淄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规定的范围，对2013年以来的政府信息进行梳理并及时公开了以下几方面的信息：区统计局机构概况及各科室职能情况介绍，领导班子成员职责分工情况；区统计局召开各专业工作会议，开展庆祝“三八妇女节”、建党92周年系列活动，开展结对帮扶等工作的信息以及2013年第三次经济普查的各项工作开展情况；临淄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公报。除以上主动公开信息外，本年度还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400人次，其中现场咨询95人次，电话咨询305人次，充分满足公众和各企事业单位了解信息的需求，年度内没有政府信息公开投诉及行政复议的情况发生。

## 二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本年度内我局严格按照《指南》规定的程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本年度未发生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
## 三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本年度我局尚未对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信息申请进行收费。

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我局严格按照《指南》有关规定主动公开信息内容、时限，依申请公开信息程序、时限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无一项泄露国家秘密或侵犯第三方权益的行为。本年度内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

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，如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有待进一步丰富和完善。通过网站公开的信息量较多，但通过其它方式如报纸、电台等渠道公开的信息量有待进一步加强等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一是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《条例》，努力创新，提高业务素质。二是进一步强化基础性工作，建立工作机制，严格按照规范办事。三是进一步充实和加强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和队伍，强化培训，明确工作规范，熟悉工作程序；四是坚持执政为民，畅通依申请渠道。按照利于群众知情、便于群众办事和易于群众监督的原则，不断创新信息公开形式，规范信息公开载体，提高信息公开质量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。努力使统计数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让群众满意、企业满意、政府满意。